

关于上海财经大学第二届“学术之星”评选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“学术之星”评选办法》（上财研〔2016〕49号）的规定，经个人申请、学院（所）推荐，2017年12月1日专家组现场答辩评审，并经校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拟提名吴辉航等5名同学获得上海财经大学第二届“学术之星”奖，杨振华等6名同学获得“学术之星”提名奖，现将名单公示如下：

序号	学号	姓名	学院	指导教师	备注
1	2015310037	吴辉航	公共经济与管理学院	刘小兵	学术之星
2	2014310110	许凯	统计与管理学院	冯兴东	学术之星
3	2014310062	刘进	财经研究所	许庆	学术之星
4	2015310043	胡明志	公共经济与管理学院	陈杰	学术之星
5	2014310129	潘拥军	法学院	周仲飞	学术之星
6	2015310150	杨振华	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	于长锐	学术之星提名奖
7	2016310167	马慧	会计学院	-	学术之星提名奖
8	2015310012	王树人	马克思主义学院	章忠民	学术之星提名奖
9	2015311033	方蕾	金融学院	谢志刚	学术之星提名奖
10	2015310066	田志华	财经研究所	邵帅	学术之星提名奖
11	2016210169	徐娟	人文学院	徐大建	学术之星提名奖

如对上述名单有异议，可在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校研究生工作部反映。

地址：上海财经大学武东路校区弘毅楼217室

电话：65904029

研究生院、研究生工作部

2017年12月08日